



(一) 中国人为什么会喜欢石头呢?很早我就思索过这个问题。他们怎么会喜欢一样无生命,不会动,不会变,又没有情感的东西呢?后来在我的长篇小说《灵魂的两驾马车》里,主人公胡长根在内心

赏石与植物

谈瀛洲

非常痛苦的时期,对这个问题有过一段思索,其实也来自于我自己对这个问题的思索:

到了中年,他突然理解了。他们爱这些石头,正是因为他们自己不得不动心,不得不随时间而改变啊。他们渴望达到的,正是石头的那种外表玲珑,却内心混沌,无知无觉的状态啊。

所以,在中国文人对石头的欣赏里,常常包含着一种无奈。

(二) 赏石有单独放置的,也有和植物结合在一起的。园林里竖立的大块赏石,就是以植物为背景的;石头堆垒的假山,上面也种植有花木;还有就是放置在盆器里的假山和盆景。

做假山的石头可以分为两类,一类是软石或者又叫松石,比如浮石、海母石、砂积石等。这类石头加工容易,方便雕琢成形,而且放在水盆里能够吸水,方便栽种植物,但缺点是容易损毁,容易风化。

还有一类是硬石,比如灵璧石、英石、斧劈石、钟乳石等。这类石头多有天然神奇外形,有较好的质感和韵味,但是要找到合适大小的比较困难,加工困难,栽种植物成活也困难。

假山是以石头为主,那么盆景呢是以植物为主,石头可以放在植物旁边作为衬托,也可以让植物的根系包裹着石头,做成提根盆景与附石盆景的结合。

做山石盆景我并无实践经验,但我舅公严规方是一位盆景家,我小时候就看过他琢假山,做盆景。在我的植物散文集《人间花事》里,就有一篇文章写舅公(他喜欢我们叫他新公公)做假山:

没有绿意,没有生机的假山,不是好假山。

新公公说,可以从别处铲来青苔,在水中撕碎,然后把这水浇在假山上,保持假山湿润,慢慢会长出青苔。

还可以在假山上预先凿好的凹处填上泥种上一些植物,比如小叶冷水花。它是一种纤细小草本,长

我出生和生长在绍兴乡下,是听绍兴戏长大的,但光听而不会唱。“出山”以后,人问哪里人?我就说绍兴人。但绍兴是个巨大的概念,古时候人们把绍兴北部的水乡叫“山阴县”,而把绍兴南部的山区叫“会稽县”,我老家在“会稽县”。现在把绍兴县改名为“柯桥区”(柯桥镇其实只是旧时“山阴县”一部分),对绍兴南部山区的会稽人来说当然是不公平的。这个且不去说它。

今天要说老家一个“特产”,就是“绍兴师爷”。绍兴除了戏,还有师爷。不过绍兴戏跟绍兴师爷,似乎也是不无关系的。绍兴戏有三种,分别是“大班”“小歌班”和“莲花落”,“大班”就是“绍剧”,主要是供男人吼的,“小歌班”就是“越剧”,主要是由女人唱的,所以也叫“女子科班”,“莲花落”则是以滑稽逗乐为主的说唱艺术。以方言唱出三种戏,好像也是世上罕见的吧?这个也不去管它。我要说的是:“大班”之阳刚与“小歌班”之阴柔,加上莲花落的幽默有趣,合起来大概就是绍兴人的性格。所谓的“绍兴师爷”,我以为就需要这三种戏表达出来的性格——既阳刚又阴柔又有趣。

小时候乡下流传许多“徐文长”的故事,我们下里巴人哪里知道这个“徐文长”就是大艺术家和大文人、明代大才子徐渭啊?乡下人只知道传说和说笑。“徐文长”的故事,多半是一个占了便宜还卖乖的主儿的故事,比如骗了财主家的女人而财主还得来感谢他,反正是聪明绝顶,加上各种恶作剧,专门欺侮有钱有势人的。我们知道民间传说总归偏俗,经常是越俗越好,民间理

解的“丰功伟绩”无非是占便宜之类,你可别跟乡人去争个诗啊画啊什么的。还有,流传的各色故事到底是不是“徐文长”的事迹,也根本不重要呀。

狂狷的徐渭号称“明代三大才子”之一,也被人们称为“绍兴师爷鼻祖”。我以为基本上是准确的说法。徐渭大致合乎我上面讲的既阳刚又阴柔又有趣的师爷特征的。徐渭虽

绍兴师爷 孙周兴

然有天才,但乡试屡屡不中,后来只好去做了浙闽总督胡宗宪的师爷(幕僚),其间协助胡宗宪抗倭,“知兵,好奇计”,多有立功事迹。后受礼部尚书李春芳邀请前往京师,但与主人性格不合,辞归故里。所以算起来,徐渭其实只做了三四年的“师爷”。此后徐渭狂病发作,绝望于人世,多次自杀而未果,其行作为也是极端怪诞。出狱后不改习性,狂病复发,常有自残行为,终于郁郁而死。此公过于恃才傲物,阴柔不足,不够圆滑,所以作为“师爷鼻祖”,他并不算特别成功的“师爷”,而只能证明“绍兴师爷”的内在刚烈性格。

清代是绍兴师爷的鼎盛期,到了所谓“无绍不成衙”的地步。师爷成了一个行业,就要有行业的专门训练,不是谁想当师爷就能当上的,于是在清代就出现了一门学问,名为“幕学”,而且出现了许多由绍兴师爷撰写的教科书性质的书籍,如汪辉祖的《佐治药言》和《学治臆说》和王昶庭的《办案要略》

和《刑钱必备》等。清代大吏多半离不开师爷,张之洞、左宗棠、李鸿章等大佬背后都有师爷在。最有名的一位师爷应该是娄春藩,先后为李鸿章、王文韶、荣禄、袁世凯、杨士骧、端方、陈夔龙做师爷,实属难得。据记载,娄春藩为绍兴安昌人。历史上从安昌镇出去的师爷最多,有人估算多达上万人,现在安昌镇上有一个“师爷馆”,是由娄心田师爷的故居改建而成的。

绍兴师爷是何种人物?就看你怎么看怎么说了。往高处说,绍兴师爷是绍兴旧时候的文人,绍兴历来人多地少,文化程度比较高,脑子灵光的文人们,便只好结伴去外面谋生,遂形成“师爷”这个不失体面的职业。往低处说,“绍兴师爷”就是旧社会官府的幕后帮手和推手,专门帮官府出招对付上下左右的,自然其中也有一些坏蛋,做过一些坏事。在封建官僚制度里,“师爷”毕竟是奴,而非主子,但搞着搞着,“奴”可能转换成“主”,“主”反而听命于“奴”了——这样的情况,在“绍兴师爷”身上应当是时有发生。

无论如何,我仍旧想说,“绍兴师爷”是正常的绍兴人,而绍兴人是会稽和山阴人,是这方水土里长出来的,就像从中长出的三种绍兴戏一样,是亦阴亦阳、阴阳相济的,若加上了绍兴莲花落式的幽默和有趣,就更好玩了。现代教育和治理制度产生以后,“绍兴师爷”终于没戏了,但“师爷”精神恐怕依然在的。我这里不妨再补上一句:鲁迅之阳与周作人之阴,这兄弟俩合在一处,大概就是绍兴人了。



清风

(中国画)

陆大同

今年是我们中山大学历史系八八级同学毕业二十五周年,电光火石间,四分之一世纪流转。

回想当年同窗时,大约是陈寅恪先生与我们校我们系的特殊渊源,老师教训或教诲到关键时候总要把他老人家搬出来。记得有次姜伯勤教授课堂上引了一首陈诗:“群趋东邻受国史,神州士夫羞欲死。田巴鲁仲两无成,要待诸君洗斯耻。”说此诗1929年所写,而今60年过去,“救时应仗出群才”,要拜托在座的各位后生了!

当时姜老师略带哽咽的这席话,弄得我们群沸群昂,一个个摩拳擦掌拉开架势立志自此要献身学术要为往圣继绝学。现在盘点开来,“诸君”中从政从商从企业从其他,真正不改初心做学问的仅朱君万章一人而已。

究其缘由,大约是我们毕业后的这些年时代变迁有三:一是成功标准的世俗化,守望学术者必须是素心人;二是物质化商业化大浪滔天,守望学术者必须是苦心人;三是宏大叙事方式衰败,学术研究转向小精微专,守望学术者必须是恒心人。万章无疑是难得的这样的三合一者,毕业后先在一家省博物馆安心从事在我们看来是冷僻的岭南画史研究。其间同学间聚会,我们谈的是股市房产齐飞,万章则总是微笑着沉静着旁听,既对同学们的求田问舍陶朱事业表示理解与祝福,同时清心朴素度日,始终“回也不改其乐”,保持着内心的“秋水共长天一色”。

大约2000年开始,万章在学术上开始发力,在近现代美术史和当代美术评论领域初现峥嵘,出版有《书画鉴考与美术史研究》《岭南近代画史从稿》《居巢居廉研究》《销夏与清玩——以书画鉴藏史为中心》《书画鉴真与辨伪》《画林新语》《画里晴川》等论著二十余种,撰写美术史与书画鉴定论文近百篇,卓然为有成之方家,朱君已成我们同学诸君的新傲。

同时,万章治学之余还兼有丹青之趣,擅长画兰花及葫芦,尤以葫芦见长,深得文人画要旨,被称为学者绘画,颇具古意。多年前万章很偏心地给我们班每位同学赠过墨宝,但她们是否用心珍藏不得而知。反正去年聚会时班长宣布老朱的画作已被多家博物馆争藏,席间众位美女惊呼赞叹一片,回家风风火火翻箱倒柜寻找去了。

以上行文不是说朱君的工作价值高于“诸君”的工作价值,事实上,二十五年来,每一位同学都像所有国人一样,虽经历各自混沌、闹心甚至狼狈的生活,在各自平凡、辛苦甚至至苦逼的岗位上,却通过自己诚实、勤奋、坚韧的功不唐捐,硬生生、活生生推动了一个庞大的国家滚滚向前,我们是中国奇迹的见证者,更是贡献者。陈寅恪所谓“要待诸君洗斯耻”,不是以慷慨激越的方式,而是在于无声处,轻舟已过万重山。

而现在,行百里者半九十,真正的完整的彻底的崛起、复兴和自信,最终取决于文化的崛起、文化的复兴和文化的自信。所以,在这最后的十里路上,万章和万章们的工作,意义非凡,使命重大。又或者,这工作绝不仅限于朱君,也依赖于“诸君”的共同努力。

让我们穿越二十五年的时间隧道,迎着老教授湿润的目光,“用我百点热照出千分光”,继续并肩而上吧。

朱君与诸君

陈志宇



点不好的,就是在山上看到一块好看的石头,就要把它挖出来,敲下来,带回家里。这样个人的家里虽然是被这些石头点缀得美了,风雅了,但许多产名石的地方,都被挖得坑坑洼洼,满目疮痍。盆景文化也有这个问题,就是所用的树材不全是靠自己培养,常常去山上挖取,也造成对环境和物种资源的破坏。

所以我反对破坏环境式的开发赏石。把美丽的石头留在山上,让所有人都可以去看看,岂不更好?如果能避免这些问题,我觉得赏石和植物的结合,丰富了盆景的审美,因为它提供了一种对比,那就是生长与不生长的对比,变化与不变化的对比,无生命和有生命的对比;还有质地的对比,即石头

的坚硬,和植物的柔软的对;最后是色彩的对,那就是石头的黑、白、灰,和植物的绿,还有花的鲜艳颜色的对比。

在这一方面,植物与赏石结合的盆景艺术,包含了一种对生命的感慨。这让我想到了列奥纳多·达·芬奇笔下的蒙娜·丽莎,这位神秘的女性身后的背景,是嶙峋、不毛、枯干的山石。

尽管如此,回到家后,母亲把鱼一条条洗净沥干,一段段切下,拣中段放进油锅煎至两面略黄装碗,头与尾则放进油锅中略微煎一下,同时将原先盛入碗内的中段鱼放入一部分,多余的则贮藏起来,留着招待客人或节后吃,而后将预先切成长条状的白萝卜倒入铁锅内,放上姜、酒、盐、糖、酱油、味精等各类调料,盖上锅盖焖烧二十分钟左右,把葱放进去起锅后盛了满满四大碗。

年三十晚上,一家六口围坐在一起,待各色菜肴(其实也没几个菜)上桌后,母亲端上四大碗萝卜烧带鱼,指着其中一碗说道,这一碗不要动筷,要吃剩有鱼(余),其它三碗你们兄妹四人敞开肚子吃。时年我九岁。

如今,萝卜烧带鱼只是家中一道最普通不过的日常菜,可母亲已经不在。真想再吃一次母亲做的萝卜烧带鱼,真想再做一次萝卜烧带鱼给母亲吃。

明日请看
红薯刮片子,它是湘赣边界地区独有的一种美味。

责任编辑:殷健灵

萝卜烧带鱼

王志良

心暗自窃喜,思付着今天一定能买到带鱼,于是就排在后面等天亮“开秤”。盼星星盼月亮好不容易熬到营业员来上班,将摊位前的木板门从上面下一块块卸下后,只见哗啦一下,不知从何处突然冒出了一大群人纷纷挤进刚刚还排得好好队伍中来,后面的人见状纷纷指责他们“插队”,可他们不是举着一个破篮子就是拿起一块砖,理直气壮说自己早就排在前面是有据可依的。更为恼人的是,为维护排队次序原先从队伍中推选出的管理员,也将熟人插到前面,这样我前面原先只有二三十个人的队伍,一下子超过百人之多。待“开秤”后轮到母亲时,只有1角7分一斤的小带鱼……



扫一扫,关注“夜光杯”